

四川泰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向银行抵押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四川泰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支行抵押贷款的议案》。现就公司以拥有的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作为抵押向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支行申请抵押贷款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 抵押贷款情况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支行申请抵押贷款人民币五百万元整，以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作为抵押。贷款期限为一年，贷款金额以银行实际批准金额为准。本次贷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 抵押的必要性

上述抵押是为公司向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支行申请抵押贷款人民币五百万元整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提供担保，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

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三、 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进行本次抵押贷款，是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四、此次贷款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

《四川泰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泰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7 月 25 日